

109學年度第2學期優久聯盟跨領域學分學程申請資訊一覽表

編號	學校	申請時間	開放學制	修業規範	申請規定	聯絡窗口	備註
1	中國文化大學	隨時	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 (部分學分學程不開放外校生修習)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(附件1) http://idlearning.pccu.edu.tw/bin/home.php	承辦單位：教務處教務組 承辦人：林杏音 電子信箱：lxy28@ulive.pccu.edu.tw 電話：02-2861-0511#11107	
2	世新大學	109學年度申請 日期為9/7-9/18 (1學年申請1次)	大學部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1. 檢附本校申請表 2. 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(開放申請學程如附件2)	承辦單位：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承辦人：黃淑慧 電子信箱：shhuang@mail.shu.edu.tw 電話：02-223682258#82027	
3	輔仁大學	110.04.29 - 110.05.06 (每學年申請1次)	一、不限學制申請:老人學學分學程、西洋古典暨中世紀文化學分學程、英語菁英學分學程、外交與國際事務學分學程、對外華語教學學分學程、國際文創與商務溝通學分學程。 二、限碩士班學生申請:老人長期照護學分學程、國際醫療翻譯學分學程。	一、學生申請認定學分學程以一學程為限，學分學程修讀資格認定後一學年內不得更改。 二、學生選定學分學程後，得因志趣改變或其他原因，於次學年公告規定日期再依申請程序，改選其他學分學程。 三、修讀者須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繳費與收費標準相關規定辦理。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承辦單位：教務處註冊組 承辦人：詹美倩 電子信箱003674@mail.fju.edu.tw 電話：02-29052289	
4	實踐大學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日間學制學士班	1.僅能申請一個學分學程。 2.依本校規定繳納相關學分費用，並辦理選課。	1.通過本校學分學程承辦單位審核。 2.其於規定依本校相關公告。 3.本校各學分學程請參考 http://adm.usc.edu.tw/classregister/	承辦單位：註冊課務一組 承辦人：張雅涵 電子信箱：hel@g2.usc.edu.tw 電話：02-2538-1111轉2115	
5	大同大學	依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	學士班 碩士班	1.修業規範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要點及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。 2.修讀學分學程學生之選課及修業年限，須依學則規定辦理；不得以修習學程為由，申請延長修業期限。	依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 (http://www.ttu.edu.tw/files/13-1000-10762.php)	承辦單位：教務處 承辦人：呂易晉 電子信箱：wilson21@ttu.edu.tw 電話：02-2182-2928#7545	
6	淡江大學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學士班 碩士班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 (附件3)	承辦單位：註冊組 承辦人：林美娟 電子信箱：chean@mail.tku.edu.tw 電話：02-26215656轉2363	

109學年度第2學期優久聯盟跨領域學分學程申請資訊一覽表

編號	學校	申請時間	開放學制	修業規範	申請規定	聯絡窗口	備註
7	銘傳大學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學士班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(附件4)	承辦單位：銘傳大學(桃園校區教務組) 承辦人：楊書綺 電子信箱：shcyang@mail.mcu.edu.tw 電話：03-350-7001轉3248	
8	臺北醫學大學	開學後加退選期間	大學部 碩士班 博士班	一、開放選修學程： 1. 國際醫療、衛生暨外交學程：無限制。 2. 醫療科技暨法律學程：無限制。 3. 神經科學學程：無限制。 4. 生物技術學程：人數上限5名/每學年。 5. 重症照護學程：人數上限 10名/每學年。 6. 新媒體學分學程：不限科系，3名/每學期。 7. 創新創業學分學程：不限科系，3名/每學期。 8. 人工智慧學分學程：不限科系，3名/每學期。 二、修業規範依各學程規劃書辦理。若規劃書有其他未規定事項均依「臺北醫學大學跨領域學分學程暨微學程設置辦法」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	依本校各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定 (https://bit.ly/2LUhkFF)	承辦單位：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承辦人：陳妍希 電子信箱：shirleyucc@tmu.edu.tw 電話：02-27361661 #2153	
9	東吳大學	110.05.03 至 110.05.06 17時止 (每學年申請1次)	依各學程規定辦理	1. 學生每學年僅得申請一個跨領域學分學程 2. 校外生需依相關規定繳交費用	依本校各跨領域學分學程規定（相關申請規定請依4月初網頁公告為準，網址如下： http://web-ch.scu.edu.tw/regcurr/file/10512 ）	承辦單位：註冊課務組 承辦人：謝婉怡 電子信箱：wanyic@scu.edu.tw 電話：28819471#6034	
10	中原大學	110.05.03- 110.06.04(每學期申請一次)	在學學生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 (就業學程不開放校外生修習)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(附件5)	學程申請承辦單位：職涯發展處產業人才培育中心 承辦人：謝佳瑩 電子信箱：jial9@cycu.edu.tw 電話：03-26541564	校外生於本校申請時 間內提出申請，申請 通過者於次一學期開始修讀
11	靜宜大學	109.12.7 - 109.12.11	學士班	一、開放選修學程： 1.文、史數位典藏及創作學程 2.創新創業學程 二、依開放學程所載本校學生修業規範辦理 三、取得資格後選課時間：110.3.4(10:00)-110.3.8(23:59)	相關申請規定請參考下列網址：靜宜大學學程專區 https://alcat.pu.edu.tw/2009programarea/pgArea_info.php?pg_attrb=C&pg_year=108&%E6%9F%A5%E8%A9%A2=%E6%9F%A5%E8%A9%A2	承辦單位：綜合業務組 承辦人：陳佩菱 電子信箱：plchen@pu.edu.tw 電話：04-26328001-11111	
12	逢甲大學	110.02.22~ 110.03.19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	依本校各學分學程規定辦理： 1.學士班學分學程 https://ppt.cc/fzCpyx 2.碩士班學分學程 https://ppt.cc/fzMBKx	承辦單位：註冊課務組 承辦人：王允志 電子信箱：yzwang@fcu.edu.tw 電話：04-24517250#2127	